**附件一、　［一份報名表限用一份作品］**

|  |  |  |  |  |
| --- | --- | --- | --- | --- |
| **「星期日的午後，世界名畫流浪到淡水！」創意攝影徵件**  編號：  由主辦單位填寫  **報名表**  \*為必填欄位 | | | | |
| 作品名稱\* | 拍攝地點\* | | 作品說明\* | |
|  |  | | 請以100字以內文字說明 | |
| 參考畫作及人物\* | |
|  | |
| 參選者(團體代表人)姓名\* |  | | 團體名稱/人數  (個人請空白) | 團體代表人資料將作為扣稅依據  (團體參加者請填寫附件二)。 |
| 身份證字號\* |  | | 出生年月日\* |  |
| 日間聯絡電話\* |  | | 手機 |  |
| Email |  | | | |
| 通訊地址\* |  | | | |
| 個人/團體簡歷\* | 請以100字以內文字說明 | | | |
| 身份證影本黏貼（正面）\* | | 身份證影本黏貼（反面）\* | | |

**附件二、　［一份同意書限用於一份作品］**

**「星期日的午後，世界名畫流浪到淡水！」創意攝影徵件**

**獲選作品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

甲方（受讓人）：中華民國

管理機關：新北市立淡水古蹟博物館

乙方（讓與人/團隊代表讓與人）： 身份證字號：

1. 乙方之參選作品 參加**「星期日的午後，世界名畫流浪到淡水！」創意攝影徵件**，承諾同意遵守下列條款事項。
2. 乙方同意，於參選之攝影著作經公佈獲選時，將獲選攝影著作之著作財產權全部讓與甲方，且不對甲方及其所授權之人行使其著作人格權。
3. 甲方(及其管理機關)得在任何地點、任何時間以任何方式利用或授權他人利用該著作，包括得採用創用CC「姓名標示—非商業性－禁止改作」台灣3.0版 授權條款（或增新版本或其他相類似的公眾授權條款），將本著作授權釋出供公眾使用；並得逕行出版、發表、宣傳、佈置、展覽、刊登報章雜誌或印製書冊……等，不另支報酬。
4. 乙方擔保本著作之內容並無不法侵害他人權利或著作權之情事。若乙方違反本條之擔保事項而致甲方遭受損害時，甲方得隨時終止本契約並向乙方請求損害賠償。甲方如因本契約標的遭致任何第三人控訴其侵害著作權及其他相關權利時，應立即以書面通知乙方，乙方有協助處理解決之義務。如最後經法院確定判決或經乙方認可之和解，甲方應賠償該第三人時，乙方應賠償甲方因此所遭致之一切損害（包括但不限於對第三人之賠償、律師費用等）。
5. 本同意書所牽涉之著作權議題，應受中華民國著作權法令規範，如有爭議，以甲方之管理機關所在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讓與人/團隊代表讓與人 簽章：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民國 104 年 月

**附件三 、 ［一份表單限用一份作品］**

**「星期日的午後，世界名畫流浪到淡水！」創意攝影徵件**

**團體參加人員名冊附件**

|  |  |  |  |
| --- | --- | --- | --- |
| **團體參加人員名冊附件**  **(請填寫團體每位參加者資料)** | | | |
| 團體組員 | 姓名 | 身分證字號 | 出生年月日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請自行增加項次  \*團體參加組員需同意由代表人全權簽署「獲選作品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及「獲選作品版權費領取協定同意書」；並同意由代表人授權代表人領取獲選作品版權費。 | | | |

附件四**、　［一份同意書限用於一份作品］**

**「星期日的午後，世界名畫流浪到淡水！」創意攝影徵件**

**獲選作品版權費領取協定同意書**

參選團體 ，代表人 及組員共 人，參加新北市政府主辦、新北市政府文化局及新北市立淡水古蹟博物館承辦之「『星期日的午後，世界名畫流浪到淡水！』創意攝影徵件」繳交之作品名稱 ，同意以下說明之作品入選協定以及各項授權行為：

1. 各參選團體報名表之代表人資料，將作為團隊作品獲選之扣稅依據；本館將依規定開立扣繳憑單，獲選團隊應依規定扣繳相關稅額。
2. 團隊之獲選作品版權費及贈品，全權由團隊代表人領取，日後如有爭議，與新北市立淡水古蹟博物館無涉。
3. 團隊須自行協調獲選作品版權費及贈品分配比例，本館不涉及後續分配事宜。

立同意書人 (團體每位參加者皆需簽章)：

1. 姓 名(簽章)：　　　　　　　 　(團體代表人)

身分證字號：

聯 絡 電 話：

戶 籍 地 址：

1. 姓 名(簽章)：　　　　　　　 　。

身分證字號：

聯 絡 電 話：

戶 籍 地 址：

1. 姓 名(簽章)：　　　　　　　 　。

身分證字號：

聯 絡 電 話：

戶 籍 地 址：

1. 姓 名(簽章)：　　　　　　　 　。

身分證字號：

聯 絡 電 話：

戶 籍 地 址：

1. 姓 名(簽章)：　　　　　　　 　。

身分證字號：

聯 絡 電 話：

戶 籍 地 址：

\*請自行增加簽署項次。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